**消防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指引**

建筑区划最常见的灾害是火灾，火灾是指在[时间](http://baike.baidu.com/view/4019.htm)或[空间](http://baike.baidu.com/view/31260.htm)上失去控制的[燃烧](http://baike.baidu.com/view/62786.htm)所造成的[灾害](http://baike.baidu.com/view/94555.htm)，是最普遍地威胁公众[安全](http://baike.baidu.com/view/4547.htm)和[社会](http://baike.baidu.com/view/11175.htm)发展的主要灾害之一。火，给人类带来文明进步、光明和温暖。但是，失去控制的火，就会给人类造成灾难。人们在用火的同时，不断总结火灾发生的规律，尽可能地减少火灾及其对人类造成的危害。

燃烧的三要素： 可燃物、助燃物及着火源。

防火的主要措施： 控制可燃物、隔绝助燃物、消除着火源。

**一、火灾依据物质燃烧特性，可划分为A、B、C、D、E五类。**

A类火灾：指固体物质火灾。这种物质往往具有有机物质性质，一般在燃烧时产生灼热的余烬。如木材、煤、棉、毛、麻、纸张等火灾；

B类火灾：指液体火灾和可熔化的固体物质火灾。如汽油、煤油、柴油、原油，甲醇、乙醇、沥青、石蜡等火灾；

C类火灾：指气体火灾。如煤气、天然气、甲烷、乙烷、丙烷、氢气等火灾；

D类火灾：指金属火灾。如钾、钠、镁、铝镁合金等火灾；

E类火灾：指带电物体和精密仪器等物质的火灾。

**二、根据公安部2007年6月26日下发的《关于调整火灾等级标准的通知》，火灾等级标准分为特别重大火灾、重大火灾、较大火灾和一般火灾四个等级：**

特别重大火灾，指造成30人以上死亡，或者100人以上重伤，或者1亿元以上直接财产损失的火灾；

重大火灾，指造成10人以上30人以下死亡，或者50人以上100人以下重伤，或者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直接财产损失的火灾；

较大火灾，指造成3人以上10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上5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直接财产损失的火灾；

一般火灾，指造成3人以下死亡，或者10人以下重伤，或者1000万元以下直接财产损失的火灾。（注：“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三、消防安全工作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原则，物业服务企业在预防和处置消防安全事故的主要工作是协组公安消防监督部门进行消防安全检查、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消防队伍建设等。**

**四、消防安全事故的预防**

（一）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确定建筑区划防火工作负责人、责任人，对相关区域的消防安全工作负责。组织各岗位做好消防安全防范工作，使岗位员工明确自己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掌握预防和控制火灾事故的应急措施；

（二）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将容易发生火灾、一旦发生火灾可能严重危及人身和财产安全以及对消防安全有重大影响的部位确定为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设置明显的防火标志，实行严格管理；

（三）根据各建筑区划实际情况设置配备消防器材设施，对消防器材、设施进行登记造册，做到定点存放，定人管理，定期检查、保养，保证完好有效；

（四）物业服务企业应当对动用明火实行严格的消防秩序维护。禁止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使用明火。因特殊情况需要进行电、气焊等明火作业的，动火部门和人员应当按照相关的用火管理制度办理审批手续，落实现场监管负责人，在确认无火灾、爆炸危险后方可动火施工。动火施工人员应当遵守消防安全规定，并落实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五）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并设置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设施，保持防火门、防火卷帘、消防安全疏散指示标志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

（六）在建筑区划开展丰富多彩的消防知识宣传普及活动，提高业主、使用人的消防安全意识和逃生技能，预防火灾事故的发生；

（七）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演练，使员工熟悉火灾发生的原理、灭火和伤员急救等知识，提高员工的防火、灭火技能，

（八）定期组织安全防火工作大检查，并做好记录，发现火灾隐患和不安全因素，及时整改，建立完整的消防工作台帐；

（九）协组公安消防监督部门对建筑区划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及时整改。

**五、消防安全事故发生时的紧急措施：**

（一）当接到火警信号时，控制中心应立即通知就近巡逻品质管理员前往查看，确认属实后，立即拨打“119”报告消防部门，并上报物业服务项目经理或公司负责人，同时，安排人员到路口或建筑区划入口对消防部门的车辆、人员进行引导。报警人员应向消防部门详细报告火灾现场的情况，包括火场的单位名称和具体位置、燃烧物资、人员围困情况、联系电话和姓名等信息；

（二）打开所有通道，启动广播通知事故区域人员撤离，组织秩序维护人员到达各通道口，做好火灾现场秩序维护和人员的疏散撤离工作；

（三）设施设备维护人员应立即把电梯迫降到底层，保证各消防设施的正常运转，并对起火区域的天然气、电源等进行关闭，防止火灾引发其他次生事故；

（四）对相关区域进行警戒隔离，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五）在消防部门赶到前，火灾现场总指挥（项目经理或物业服务负责人）根据现场的情况对参与消防扑救的人员进行初步分工，分别成立灭火组、抢救组、供水组、后勤组等，做好消防队到来之前的辅助性工作：如火灾情况的调查、人员受困情况的初步估计、各消防设备的准备就绪、救灾道路的畅通等，并随时与消防部门保持联系以及时汇报现场情况；

（六）在消防部门赶到前，组织品质管理人员对初起火灾进行扑救，就近原则运用灭火器材（如灭火器、消防栓等）扑灭火源，灭火时应注意：

1、灭火人员应配备必要的自我防务工具，如防火服、或用水将自身淋湿等，要在保障自身安全的前提下，对火灾进行扑救；

2、针对不同的着火物质，正确选用灭火装置；

3、先控制、后消灭，即首先制止住火势蔓延，在扼制火势发展的基础上，集中优势兵力，迅速扑灭火灾。控制火势与扑灭燃烧是同时进行的，即在控制火势时灭火；在扑灭燃烧中控制火势发展，互相配合，互为补充，取得最佳灭火效果；

4、事故现场附近有易燃易爆物品时，应立即转移，防止火势扩大或发生爆炸。

（七）救人第一，出现人员伤亡时候，应立即通知医疗救护机构，对伤员进行抢救；

（八）消防部门赶到后，现场总指挥（项目经理或物业服务负责人）应立即向消防队员详细汇报火灾情况，包括燃烧物资、人员围困情况以及前期扑救情况，协助消防队制订灭火扑救方案，以便消防部门迅速采取合理的扑救措施；

（九）积极协组消防部门灭火，随时为消防队员提供火灾现场的具体情况，为火灾扑救工作提供有效的建议，并随时听从现场总指挥的调度以参与火灾扑救工作中去，并且积极配合医疗救护人员受伤人员进行急救护理工作，尽量减少人员伤亡。

**六、消防安全事故善后措施：**

（一）协组公安消防部门对火灾现场进行警戒封锁，保持现场和相关证据不被破坏；

（二）积极协助公安消防部门对事故原因及受灾情况进行调查和统计，相关在场人员应如实汇报事故现场情况；

（三）在得到公安消防部门的允许后，方可对事故现场进行清理；

（四）环境维护人员应对现场进行清理，扫除积水、清除损毁物；

（五）共用部位、设施设备维护人员应对现场的设施设备进行检查，特别是水、电、气等设施；

（六）对事故进行详细记录，整理相关资料并存档，组织相关人员对事故进行总结，吸取经验教训，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七、火灾发生时的疏散自救方法:**

(一) 熟悉环境，临危不乱：每个人应对生活、工作的建筑物结构及逃生出口熟悉，平时应做到了然于胸，当身处陌生环境也应当养成留意通道及出口的方位等的习惯，便于关键时刻逃生自救；

（二）保持镇定，明辨方向：突遇火灾时应保持镇定，不要盲目地跟从人流和相互拥挤，尽量往空旷或明亮的地方和楼层下方跑。若通道被阻，则应背向烟火方向，通过阳台，气窗等往室外逃生；

（三）不入险地，不贪财物：不要因为顾及贵重物品，浪费宝贵的逃生时间，紧记生命最重要；

（四）简易防护，掩鼻匍匐：通过有烟雾的路线，可采用湿毛巾或湿毯子掩鼻匍匐撤离；

（五）善用通道，莫入电梯：发生火灾尽量使用楼梯，或利用阳台、窗台、屋顶等攀到安全地点，或利用下水管道滑下楼脱险。不可使用电梯逃生；

（六）避难场所，固守待援：如身处房内，应侧手摸房门，感到烫手，千万不能开门，应关紧迎火的门窗，打开背火的窗门，用湿毛巾塞住门缝，不停用水淋湿防止烟火渗入，固守房间，等待救援；

（七）传递信号，寻求援助：被烟火围困时尽量在阳台、窗口（白天可用鲜艳的衣物在窗口晃动，晚上可用手电等物闪动或敲击物品发出声音求救）传递信号求救；

（八）火已近身，切勿惊跑：如果身上着火，切勿惊跑和用手拍打，惊跑和拍打只会形成风势，加速氧气补充，促旺火势。正确的做法是，立即脱掉衣服或就地打滚，压住火苗，能及时跳入水中或让人向身上浇水更有效；

（九）缓降逃生，滑绳自救：高层楼层起火后，应迅速利用身边的绳索、床单、窗帘等制成简易绳并用水打湿后，从窗户或阳台沿绳滑至下面楼层逃生。即使跳楼应在消防员准备好逃生气垫并且要求楼层在四层以下才考虑这一方式。还可选择水池、软雨蓬、草地等，如有可能应先丢下大量棉被，沙发垫或打开大伞跳下。